

開南大學資管系獎勵專任教師參與資訊管理學術活動實施辦法

104.11.04 104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5.01.26 104 學年度第 9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 本辦法主要目的是鼓勵本系專任教師參與資訊管理相關學術活動與服務，以滿足本系對教師專業能力之需求。
- 二、 本系每年由系辦編列預算加入資訊或管理相關學會之團體會員，透過享有之會員權益，作為鼓勵本系專任教師參與資訊管理相關學術活動與服務之主要依據。
- 三、 本系每年編列預算獎勵教師參加資訊管理之相關學術活動。每學期補助三項活動之報名費或註冊費等。每位教師每學年以補助一件為原則，金額（含交通費及住宿費）以新台幣三千元為度（必要時得另籌經費支應）。
- 四、 申請教師須填寫申請表並附上參加之學術活動之可證明文件。
- 五、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正式實施。